

回首2021

亮点频出

精彩纷呈

马鞍山市司法局交出亮丽工作“成绩单”

回眸2021年,马鞍山市司法行政系统不忘初心、砥砺前行,围绕中心、服务大局,“一个统筹、四大职能”作用彰显,八大项工作特色鲜明,工作成效显著,交出了一份人民满意的答卷。

“一个统筹、四大职能”彰显,成效显著

一个统筹

依法治市统筹工作成效显著



四大职能

行政立法

出台《马鞍山市养老服务条例》、《马鞍山市城市绿化管理条例》、《马鞍山市文物保护条例》进入二审,《马鞍山市公厕管理办法》即将印发。

完成《马鞍山市电梯管理条例》等立法调研报告6件。

完成《马鞍山市建筑管理条例》等3部规章后评估。

6次清理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和行政规范性文件

有效 失效 修改

政府规章	4		
市政府文件	436	100	27
市政府部门文件	377	171	9
县区开发园区文件	783	132	17

行政执法

将落实行政执法“三项制度”细化为38项具体评价指标

行政诉讼案件败诉率从2019年的23.8%下降到13.6%

组织15家市直部门推行告知承诺制涉及证明事项88项

实施承诺22411次全市行政机关

刑事执行

社区矫正对象管理规范有效

“小马护苗”未成年社区矫正对象心理矫治项目为16个地市局唯一入围全省刑事执行十大事件项目。

公共法律服务

全市律师办理各类案件17700件,担任法律顾问1098家,办理公益法律服务4403件。

建立村居法律顾问微信群283个,担任村居法律顾问的基层法律工作者83人,服务单位255家,办理公益法律服务964件。

超额完成法律援助办案任务,受理案件3268件。

选聘调解员4039人,年化解纠纷1.2万余件。

新增扩项法医精神病鉴定项目,环境损害司法鉴定资质通过考评,办理公证9934件、司法鉴定2873件。

5、建成全省首家法律服务产业园



省司法厅厅长姜明、市长袁方共同为产业园揭牌。已有7家法律服务单位入园,业态涉及仲裁、律师、公证、会计师、司法鉴定等,聚焦法律服务新业态、法律服务优质资源,打造全业态、全要素、全链条,集约化、专业化、信息化的法律服务新高地。

6、法治宣传重点突出

突出宣传宪法、民法典、党内法规及重要领域法律法规。举办宪法宣传周系列活动,开展习近平法治思想和宪法法律宣讲200余场次。

建立市直单位“三单一书”制度,发布72家执法普法主体责任清单,项目化推进普法工作。组织民法典网上竞答活动,开展“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”主题宣传活动,受到司法部表彰。创新普法组织模式,举办全市首届法治城市定向赛活动。梳理年度12个月份38个重要时间节点的法治宣传主题,实现社会普法月月有主题活动。《法治日报》《中国教育报》广泛报道。

7、行政复议体制改革稳步推进

印发实施方案,推进行政复议机构设置、编制人员划转、行政复议场地选址等。在48个司法所设立行政复议受理点。加大行政复议调解力度,调解结案率同比增长80%以上。自2021年5月份起,全市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保持100%,正职出庭49件,“官言官”已成常态。省政府政务信息刊发《马鞍山市运用创新思维破解行政诉讼“四道难题”》,市长袁方作出专门批示。

8、推进队伍自身建设固本强基

扎实开展政法队伍教育整顿,深入开展新一轮“三个以案”警示教育、党史学习教育,做到规定动作不走样、自选动作有特色。将为民办实事贯穿教育活动始终,着力解决群众“急难愁盼”问题。在公布“服务您·温暖我”志愿服务月等十大实事项目基础上,紧贴职能,进一步推出便民惠民利民十项举措。选树全市司法行政系统先进典型和典型人物8名。2名同志当选全省司法行政系统年度榜样人物,1人获提名奖。政法队伍教育整顿获评优秀,在全省教育整顿暨上半年全省政法机关群众满意度调查中,获全省司法行政系统第3名。成绩单背后,是马鞍山市司法行政工作人员的艰辛付出和不懈探索。2022年,全市司法行政系统将进一步强化使命担当,更加注重法治观念、法治思维导向,聚焦重点领域,凝心聚力、真抓实干,以新担当新作为奋力书写马鞍山司法行政新篇章。(卢宗林 秦宇)

八大项工作特色鲜明

1、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有方

出台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实施方案,细化成153项具体举措,实行表格化管理、清单式调度。马鞍山市常委会、市政府常务会及市委市政府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学习28次,91个县级以上党委(党组)理论学习中心组及所属各党支部、党小组组织“泛学习”。

马鞍山市委依法治市委负责同志在《马鞍山日报》发表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署名文章。法学专家撰文对习近平法治思想进行专题阐释。举办领导干部专题培训班,开展政法机关全覆盖教育轮训。组建宣讲团,组织“七进”宣讲30场次。

2、全面依法治市统筹有力有效

围绕打造安徽“杭嘉湖”、长三角“白菜心”,一体推进法治马鞍山、法治政府和法治社会建设,用法治为新时代马鞍山“生态福地、智造名城”建设保驾护航。聚焦“关键少数”法治建设责任落实,将各级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,列入年终述职内容,纳入年度考核,组织6个单位进

行集中述法评议。围绕推进依法治市,强力实施调度工作。创建法治政府示范市写入市第十次党代会报告和市政府工作报告。多频次开展法治政府建设督察,下发四批整改任务清单。《马鞍山市长江禁捕执法规范化体系建设》作为第二批全国法治政府示范创建活动中项目,上报中央依法治国办。

3、法治建设“四梁八柱”已搭建完成

出台《马鞍山市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(2021—2025年)》《关于在全市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八个五年规划(2021—2025年)》《法治马鞍山建设规划(2021—2025年)》《马鞍山市法治社会建设实施方案(2021—2025年)》。

4、法治政府建设步伐加快

持续推进政府职能转变。印发《马鞍山市市级行政处罚和行政强制制事项目录》。完成68个市级单位“三单”调整公开。深化“证照分离”改革,即时动态调整20余项权责清单。推动7x24小时政务地图升级为长三角政务地图,22项业务实现随时办理。将106项“证照分离”改革事项制成“二维码”,方便群众查阅。人均电子证照达8.34张,位居全省第一;对标长三角,出台《优化营商环境100条(3.0版)》。持续推进政府依法决策。印发《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办法》。在全省率先出台《行政规范性文件重大决策事项目录》,年度审查决策事项229件。为市政府领导分别选配3至5名律师组成的法律服务组,组建合法性审查专家组,提供“一专三全”精准法律服务。2021年,法律顾问、专家库成员提出审查意见和建议473条。持续提升行政执法能力。全力推行行政执法“三项制度”。全市行政执法质量稳步提升,行政执法案件败诉率低于全省平均水平。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。市教育局为教师资格认定申请人统一查询有无犯罪记录事项,被省司法厅选为向全省发布的八个告知承诺典型案例之一。在全省率先集中推出多领域轻微违法行为免罚清单,涉及13家单位234个执法事项。免罚领域全省最广、免罚数量全省最多。该做法被列入市级重点民生项目清单,《法治日报》、《安徽日报》、人民网等给予了持续报道。在全省率先建立行政执法指导案例制度,公布了首批指导案例。先后开展三批次执法案卷评查,首次公布10件不合格典型执法案卷。印发《关于进一步规范行政执法工作的通知》。出台《行政机关违法行政行为投诉举报制度》。行政复议直接纠错率13.8%。



本版图片由马鞍山市司法局提供